



## 榮譽院士陳黃穗女士讚辭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如今身為香港消費者委員會總幹事的陳黃穗女士，每日面對排山倒海的工作，層出不窮的挑戰，仍然氣定神閒，一派雍容，彷彿在她心目中，天下並無難事，實則她卻認為凡事只要應做該做，就絕不猶疑，「雖千萬人而吾往矣」。這種見義勇為、坐言起行的性格，乃得自於其先翁黃福鑾教授當年的諄諄教誨，而她那輝煌事業，亦是腳踏實地、由起始一步步向前邁進所致。

陳黃穗女士為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傑出校友，亦為本港名聞遐邇的社會工作者。一九六八年畢業於中大社會工作學系，在校期間即表現出色，成績優異，積極參加多項課外活動，並擔當志願機構義工。畢業後，曾任職於國際培幼會、香港戒毒會及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先後在不同崗位辛勤耕耘，積累豐富經驗。一九七五年陳黃穗女士出任香港小童群益會總幹事，一九八五年，則出任香港消費者委員會總幹事迄今。

消費者委員會成立於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七年成為法定團體。消委會的工作繁重龐雜，無所不包，凡與衣、食、住、行有關的事物，大至物業交易，小至玩具選購，幾乎都在其職能範圍之內。陳女士在任內率領消委會與時並進，由處理市民消費投訴、測試產品性能、監察貨物價格，至促進政府修改法例，均鍥而不捨，悉力以赴。陳女士並從消委會歷任主席身上，學習法治平等、公平競爭的精神，訂下持續發展的長遠目標，充份展現出領袖人物卓爾不群的才幹與魄力。

陳黃穗女士多年來對市場經濟中消費者的行為模式及應享權益，均認識透徹。一九八四年，中國消費者協會正式成立，陳女士乃多次應邀前往交流，或參加會議，或主持講座。在中國入世之前夕，陳女士於中國消協舉辦的「入世發展與消費者保護」論壇上發表演說，從宏觀角度探討全球化的影響，中國入世後國內市場的變化及如何加強消費者保護的重要課題，內容精闢，發人深省，不愧為消費者維權先驅的獨到之見。

一九九七年，陳黃穗女士當選為國際消費者聯會會長，是為中國膺此重任的第一人。目前國際消聯共有兩百多個會員機構，遍布於全球一百多個國家，但國際上對中國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所知甚少，陳女士當選會長後，即致力介紹中國消協推動十三億人民消費者維權的佳績。此外，陳女士亦積極輔助國際消聯會員機構(尤以第三世界國家會員機構為然)發展成長。由於全球經濟一體化，許多重要議題均在國際會議桌上共商解決，國際消聯的代表遂就影響深遠的各種國際協議，如知識產權、貿易協議和國際標準的釐訂等大問題，提出消費者的聲音。陳黃穗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在南非舉行的第十六屆國際消費者聯會上更發表重要演講，勾劃出消費者組織在維護社會公義和市場一體化之下所面臨的種種挑戰，並呼籲各會員機構齊心合力，為爭取全球消費者權益而團結一致。她並以老子之言「注則盈，敝則新」相勉，鼓勵與會代表不論國家貧富，皆當自強不息，努力向前。



陳黃穗女士雖然事業有成，但為人謙遜，不斷求進。除曾經赴英學習外，公餘攻讀法律課程，並於一九九四年獲頒北京大學法律學士學位。陳女士身兼香港特別行政區民事司法制度改革工作小組成員、香港律師會檢討香港法律教育及培訓督導委員會委員、香港大學法律專業學系榮譽講師，以及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法學專業證書課程學術委員會委員。

此外，陳黃穗女士熱心公益，身肩多項公職，包括香港公益金董事及該會公共關係委員會主席、入會預算及分配委員會副主席。她亦為地產代理監察局委員、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委員、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房委會委員及香港保險業聯會上訴裁判處委員等。此外，陳女士並曾於一九九二至九六年擔任香港社會服務聯會主席，一九七九年獲選為十大傑出青年，一九九一年獲委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一九九八年獲頒香港特區政府銅紫荊星章，二零零零年則獲中國消費者協會頒金質獎章。

陳黃穗女士與夫婿陳應保先生皆為香港中文大學校友，自一九六八年畢業後，即與母校保持緊密聯繫，積極投入學院及校友活動，並捐獻獎學金以紀念其先翁。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陳女士復擔任崇基學院學長。歷年來，陳黃穗對拓展書院及大學的社會網絡，不遺餘力。有鑒於陳女士在本港乃至國際消費者聯會的傑出成就及超卓貢獻，本人謹恭請主席先生頒授榮譽院士銜予陳黃穗女士。

此讚辭由金聖華教授撰寫